

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8 月 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，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

1、变更原因

根据财政部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9〕6 号），财政部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，公司需遵照执行。

2、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变更前，公司在资产负债表“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”行项目，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、企业因销售商品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，以及收到的商业汇票，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；在“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”行项目，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因购买材料、商品和接受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支付的款项，以及开出、承兑的商业汇票，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。

3、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

根据财政部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，资产负债表“应收票据”项目，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、企业因销售商品、提供服务等收到的商业汇票，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；“应收账款”项目，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、企业因销售商品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；“应付票据”项目，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、企业因购买材料、商品和接受服务等开出、承兑的商业汇票，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；“应付账款”项目，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、企业因购买材料、商品和接受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支付的款项。

4、审批程序

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9 年修订）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15 年修订）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由董事会审议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变更日期：2019 年 1 月 1 日。

二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相关要求进行的资产、负债报表项目列报调整，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公司的资产总额、负债总额、净利润、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。

公司执行新会计政策影响的报表项目包括：①调减 2018 年末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,138,660,547.86 元，调增 2018 年末应收票据 151,505,005.57 元，调增 2018 年末应收账款 1,987,155,542.29 元；②调减 2018 年末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,282,341,113.74 元，调增 2018 年末应付票据 735,284,531.82 元，调增 2018 年末应付账款 2,547,056,581.92 元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相关规定，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。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要求进行的调整，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五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要求进行的调整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会议决议。
- 3、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8月8日